

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兴兴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5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4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0,732,043.8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积极投资、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我国宏观经济指标、国家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及我国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深入研究，判断我国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中短期利率走势、债券市场预期风险水平和相对收益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国家货币和财政政策、利率变化趋势、市场流动性和估值水平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的相对投资价值，动态调整债券、股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兴兴利债券A	东兴兴利债券C	东兴兴利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45	009617	01102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3,523,183.20份	1,314,309,790.33份	142,899,070.30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01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东兴兴利债券A	东兴兴利债券C	东兴兴利债券D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711,085.78	16,708,094.77	1,718,265.44
2.本期利润	1,468,227.83	9,102,010.90	919,947.9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063	0.0063	0.00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6,203,010.34	1,505,123,768.64	161,268,087.4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62	1.1452	1.128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兴兴利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6%	0.05%	0.04%	0.10%	0.52%	-0.05%
过去六个月	0.01%	0.06%	0.36%	0.09%	-0.35%	-0.03%
过去一年	1.47%	0.07%	0.30%	0.10%	1.17%	-0.03%
过去三年	9.18%	0.05%	7.20%	0.11%	1.98%	-0.06%
过去五年	18.52%	0.04%	6.85%	0.12%	11.67%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1.99%	0.08%	15.77%	0.12%	16.22%	-0.04%

东兴兴利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6%	0.05%	0.04%	0.10%	0.52%	-0.05%
过去六个月	0.00%	0.06%	0.36%	0.09%	-0.36%	-0.03%
过去一年	1.46%	0.07%	0.30%	0.10%	1.16%	-0.03%
过去三年	9.13%	0.05%	7.20%	0.11%	1.93%	-0.06%
过去五年	18.43%	0.04%	6.85%	0.12%	11.58%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82%	0.04%	8.33%	0.12%	12.49%	-0.08%

注：本基金于2020年5月27日起增设C类基金份额。

东兴兴利债券D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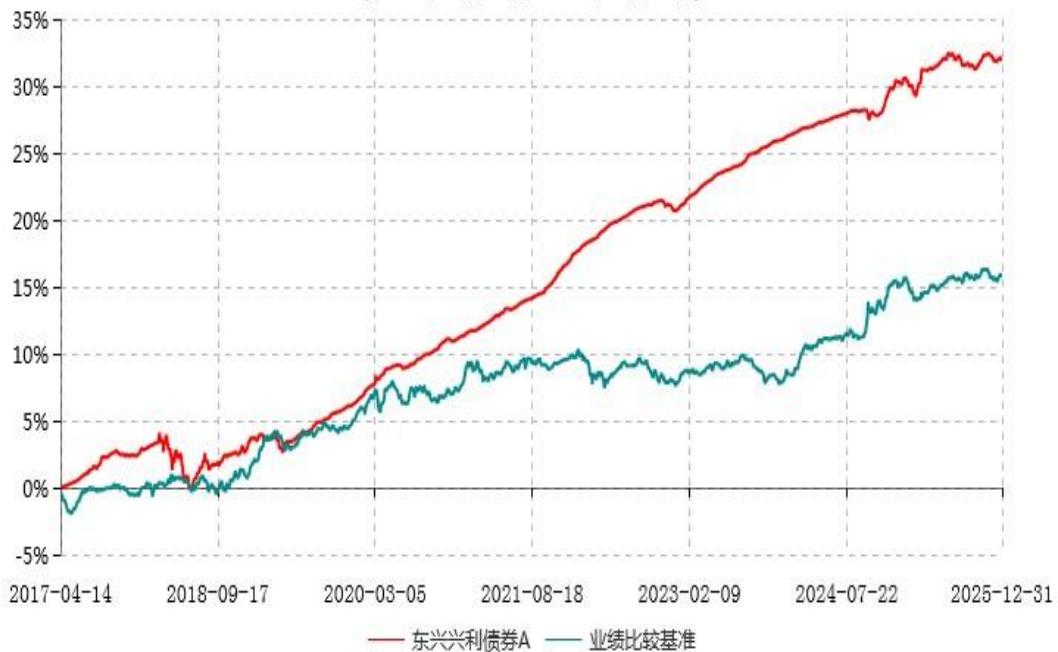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	0.05%	0.04%	0.10%	0.44%	-0.05%
过去六个月	-0.15%	0.06%	0.36%	0.09%	-0.51%	-0.03%
过去一年	1.17%	0.07%	0.30%	0.10%	0.87%	-0.03%
过去三年	8.20%	0.05%	7.20%	0.11%	1.00%	-0.06%
过去五年	16.76%	0.04%	6.85%	0.12%	9.91%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85%	0.04%	7.67%	0.13%	9.18%	-0.09%

注：本基金于2020年12月18日起增设D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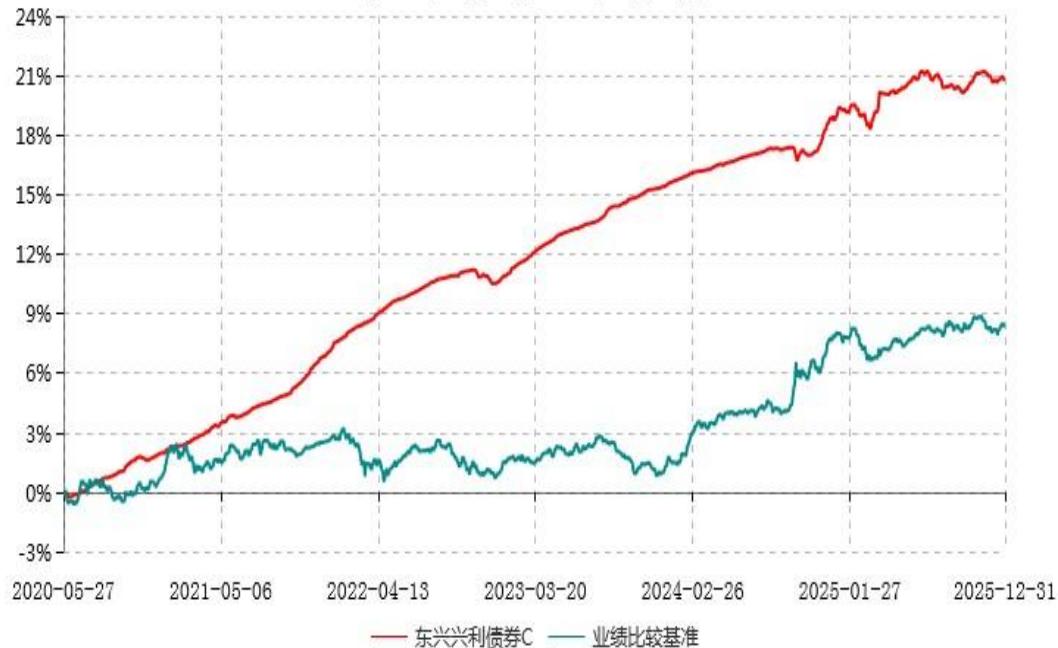
东兴兴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4月14日-2025年12月31日)



东兴兴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5月27日-2025年12月31日)



东兴兴利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12月18日-2025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4 月 14 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

2、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本基金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自 2020 年 12 月 18 日起增设 D 类基金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司马义 买买提 先生	本基金 基金经理	2021- 04-27	-	16年	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数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4年1月，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月至2017年2月，任职粤开证券（原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总部下属资本市场部委员（北京业务部行政负责人）；2017年3月至2019年1月，任职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1年2月，任职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市场总部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1年4月，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业务部工作；2021年4月至2021年5月，任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业务部基金经理；2021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职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基金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职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现任东兴蓝海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兴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兴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鑫享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连裕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鑫颐3个月滚动持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在参与申购之前，各基金经理应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债券一级市场申购分配不足最小单位的，可由基金经理协商分配，协商不一致则由分管投资的公司领导决定；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应按照场外交易流程执行，由各基金经理给出询价区间，交易部根据询价区间在银行间市场上应该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并留存询价交易记录备查。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我们对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相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和5日内）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了t分布假设检验，通过对检验结果进行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

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第四季度，债券市场在宏观政策、央行操作与机构行为的共同作用下，呈现出宽幅震荡的运行特征。季度初，市场在三季度末机构兑现浮盈、以及“股债跷跷板效应”的影响下承压调整。随后，11月央行宣布重启债券买卖操作成为市场走势的关键转折点。此举明确释放了维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平滑债市波动的政策信号，有效稳定了市场预期，为债市提供了“压舱石”。年末市场担忧长债承接等问题，债市整体高位震荡，机构久期低位回补、跨年配置行情等未如预期演绎。从宏观经济背景看，四季度经济处于“弱复苏”阶段，物价呈现温和修复态势，基本面环境对债市相对友好。年末财政供给压力较前期有所缓和，而银行、保险等机构的配置需求未能如期而至，市场在经历波动后，逐步回归以票息收益为主的配置逻辑。整季度来看，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主要在1.70%至1.85%附近的区间内震荡。第四季度，产品保持了相对较低的杠杆和久期水平，保持高流动性资产比例，并选取合适标的积极进行波段交易。东兴基金作为本基金管理人，在兼顾流动性充裕、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努力提升基金综合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0.52%；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0.52%；本基金D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0.4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129,758,753.64	99.63
	其中：债券	2,129,758,753.64	99.6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184,959.52	0.34
8	其他资产	690,881.99	0.03
9	合计	2,137,634,595.1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35,931,953.66	12.2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1,362,235.61	6.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1,293,660.27	5.79
4	企业债券	38,719,612.05	2.0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909,471.23	5.25
6	中期票据	1,632,835,481.09	84.9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29,758,753.64	110.7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2483928	24云建投MTN015	1,400,000	141,776,657.53	7.37
2	250206	25国开06	1,100,000	111,293,660.27	5.79
3	102580417	25水发集团MTN002	1,000,000	104,105,490.41	5.41
4	2400006	24特别国债06	1,000,000	97,512,872.93	5.07
5	102400654	24长寿投资MTN001	900,000	96,254,260.27	5.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国家开发银行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4.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90,247.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90,881.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东兴兴利债券A	东兴兴利债券C	东兴兴利债券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0,245,793.38	1,558,440,741.45	168,535,390.2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8,797,074.47	365,624,132.43	5,216,698.47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5,519,684.65	609,755,083.55	30,853,018.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3,523,183.20	1,314,309,790.33	142,899,070.3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4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5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xamc.cn）查阅。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2日